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8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8月18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马春海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实际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汉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监事会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

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符合公司经营及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